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

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水利易 SQU

欢迎使用水利部智能搜索

确定



机构·

新闻·

政务·

党风廉政

服务·

互动·

数据·

水知识·

监督举报

首页 > 新闻 > 地方水事

新闻

- ▶ 时政要闻
- ▶ 水利要闻
- ▶ 新闻发布会
- ▶ 司局直属
- [▶ 地方水事](#)
- ▶ 媒体之声
- ▶ 专题报道
- ▶ 网上展厅
- ▶ 视频库
- ▶ 图片库

河北省全面开展省属事业单位节水型单位创建工作

2022-04-24 16:31 来源：水利部网站

【字体：大 中 小】

打印



本站讯 近日，河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、河北省水利厅联合印发《河北省省属事业单位建设节水型单位的实施方案》，明确在省直机关全部建成节水型机关的基础上，组织省属事业单位分三年开展节水型单位创建活动。到2022年12月底，各部门50%以上所属事业单位建成节水型单位；到2023年12月底，各部门80%以上所属事业单位建成节水型单位；到2024年12月底，各部门所属事业单位全部建成节水型单位。

方案明确了省属事业单位建设节水型单位的主要任务，包括完善节水管理制度，建立节水管理岗位责任制，健全用水管理，加强目标责任管理考核；实施精细化管理，严格用水设施设备日常管理，配备和管理用水计量器具，建立用水记录；加强节水设施建设，推广使用先进节水技术和产品，开展节水改造，采用高效节水灌溉方式；积极利用非常规水，安装尾水回收利用设施，收集利用空调冷凝水，绿化和景观用水尽量利用非常规水；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，完善市场机制，积极探索多元化合同节水管理模式，使合同节水管理模式成为节水改造的“主渠道”；强化节水宣传教育，张贴节水标识，开展节水宣传主题活动，普及节水知识；总结推广建设经验，示范带动全社会节约用水。

省属事业单位建设节水型单位工作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推进落实。节水型单位评价标准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，实行百分制，累计得分在90分（含）以上的单位，可以确定为节水型单位。同时，对节水型单位实行动态管理，每5年复核一次，复核达到标准的继续保留其节水型单位资格；达不到标准要求的，取消其资格。

作者： 责编： 瑶薇

扫一扫在手机端打开当前页面



访问量统计 | 排行榜 | 网站声明 | 网站地图

京ICP备14010557号 ©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版权所有 主办：水利部办公厅 承办：水利部信息中心

水利部总机：010-63202114 网站联系电话：010-63202558 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2号

政府网站标识码：bm20000001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40号 投稿信箱：webmaster@mwr.gov.cn



水利
部
官
网